

## 北京励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补充确认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 年 3 月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榆树支行贷款壹佰玖拾伍万元整，贷款期限壹年，本次贷款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黎峰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璞提供保证担保。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黎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璞系夫妻关系，此二人同时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董事长黎峰及其配偶苏璞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为

偶发性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黎峰及关联董事苏璞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黎峰	北京市海淀区	-	-
苏璞	北京市海淀区	-	-

(二) 关联关系

黎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50%。苏璞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2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0%。黎峰与苏璞系夫妻关系，此二人同时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榆树支行贷款壹佰玖拾伍万元整，贷款期限壹年，本次贷款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黎峰及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璞提供保证担保。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此次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关联方向公司贷款无偿提供保证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五、 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方自愿向公司贷款无偿提供保证担保，有助于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具有必要性。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有利于解决公司的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经营的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励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励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7日